

附件1

GSCH001（省属企业从化地块[GSDK]）钽铌尾渣处置项目（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评价项目 采购需求书

	类别	
1	名称	GSCH001（省属企业从化地块[GSDK]）钽铌尾渣处置项目（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评价项目采购需求书
2	投资审批项目编码	/
3	项目业主情况	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 广州市豪贤路195号 邱红，020-83908173
4	中介服务名称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5	中介服务类别	
6	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7	采购金额	报价方式: 报总价 服务限额: 946000元（玖拾肆万陆仟元） 计价标准: （1）《中央财政科研项目专家咨询费管理办法》（财科教[2017]128）； （2）《广东省环境监测行业指导价》（粤环监协[2018]11号）； （3）《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调查项目预算标准2021》； （4）《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版）。
8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

		<p>(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6)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p> <p>(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p> <p>(8)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已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完成备案, 具备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能力, 单位近5年内参与广东省内放射性伴生矿企业退役治理和尾渣处置工作。</p> <p>2.需要回避的机构: 无</p>
9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p>(一) 技术要求</p> <p>验收标准: 编制后的环评文件需通过专家评审, 并获得省厅批复。</p> <p>(二) 服务人员要求</p> <p>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应是投标人本单位在职人员, 取得注册环评工程师职业资格与注册核安全工程师资格, 具有过硬专业知识及主持类似项目工作的履历。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p> <p>(三) 工期要求</p> <p>本项目合同签订后100日内完成。中选单位在履行本项目合同期间必须严格按照招标人要求进行并配合本项目进度所进行的各阶段工作。</p> <p>(四) 服务内容</p> <p>工作范围: 负责GSCH001(省属企业从化地块[GSDK])钽铌尾渣处置项目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p>

表编制工作。

工作地点：广州市从化太平镇神岗

工作内容：乙方须按国家、广东省、广州市现行有关标准、规范、规程和甲方的相关要求，开展

GSCH001（省属企业从化地块[GSDK]）钽铌尾渣处置项目重大变更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工作，并取得省生态环境厅的批复。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开展放射性现状详细调查，通过 γ 辐射测量、空气氡浓度测量和钻孔抽芯采样等，勘探查明伴生放射性钽铌尾渣的数量、范围和埋深情况。

②进行环境评估，编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确保通过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取得批复。

（五）付款方式

第1期为（预付款）：支付比例30%，自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暂定价的30%作为预付款。

第2期为（进度款）：支付比例50%，项目全部完成，通过专家评审并取得省生态环境厅批复函件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暂定价的50%。

第3期为（尾款）：经相关部门审定本项目结算价后2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申请一次性付清余款。

注：成交供应商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1）合同及工作成果；（2）成交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

（六）其它条件

1.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不得与项目有利益关系的人接触。

2.做好资料保密工作，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

3.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的通知后，须安排项目负责人于2个工作日内，到选取人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领取时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负责该项目的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

		<p>含身份证复印件，领取时，须出示身份证原件）。</p> <p>4.中选人领取确认书后两个工作日内须提供为本项目服务人员名单及所有人员相关证书的复印件（须出示原件）和近三个月的社保明细证明复印件（若中选人派驻本项目人员的社保是在其分支机构购买的，须中选人出具相关证明文件确认在其分支机构购买社保的人员为中选人所属员工）</p> <p>5.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将直接取消中选人的资格，将中选人列入“黑名单”，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人：</p> <p>（一）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的通知后，项目负责人未于2个工作日内，到选取人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或无法在2个工作日内完整提供第四（六）4款要求的资料。</p> <p>（二）由于中选人原因，导致工期滞后。</p>
10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服务地点为广州市从化区太平镇，具体时间以选取人下发的工作通知单为准。履行方式详见合同。
11	服务时间	具体时间以选取人下发的工作通知单为准
12	验收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通过专家评审，并取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批复文件。
13	付款及结算方式	<p>分三期结算</p> <p>第一期: 支付比例30%，自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暂定价的30%作为预付款。</p> <p>第二期: 支付比例50%，项目全部完成，通过专家评审并取得省生态环境厅批复函件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暂定价的50%。</p> <p>第三期: 经相关部门审定本项目结算价后2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申请一次性付清余款。</p>
14	违约责任	（一）项目业主违约责任

1.合同履行期间，由于项目业主原因造成终止合同时，承担单位未进行工作的，应当退还项目业主已支付的价款；已完成工作的，项目业主应按实际工作量向承担单位支付已发生费用，但应扣减项目业主已支付的价款。

2.项目业主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日期）拨付费用，每超过一日，应偿付未支付费用万分之二的违约赔偿金。

（二）项目承担单位违约责任

1.乙方应确保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一次性通过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批复，如因报告质量问题出现退案或通报处理的，乙方应按本合同总价的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做出书面解释并保证通过生态环境部门审核。

2.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的，应积极采取补救措施，直至符合本合同要求为止。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逾期完成各项工作并交付服务成果的，每迟延一日，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30日仍未交付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技术咨询成果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技术咨询费用，除按上述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按合同总价的2%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3.如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本咨询服务项目的技术人员，或乙方提供的技术人员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要求，经两次更换后仍不能满足本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技术咨询费用，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2%的违约金。

4.甲方按照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成果作出决策所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5.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本合同项下的违约金或赔偿金

		时，甲方有权在尚未向乙方支付的费用中抵扣。
15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1.本合同需发生补充合同签订时，由项目业主与承担单位共同友好协商。</p> <p>2.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双方同意向项目业主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p>
16	备注	